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予以事前认可，情况如下：

一、关于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深圳市兆驰节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立足于 LED 封装领域，其中高端封装及显示屏背光产品已获得国内外一线品牌厂商的高度认可，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兆驰节能拟增资扩股以优化股东结构，提高资金实力，同时，完善公司的长期、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激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符合公司在 LED 全产业链的布局，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项关联交易的实施预计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朱 伟

张增荣

张俊生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